

·《纽约时报》年度十佳图书之一·

# PREP

## 奥尔特校园手记

(美)科蒂斯·希登费尔德著 Curtis Sittenfeld 何韵琳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纽约时报》年度十佳图书之一



# PREP

## 奥尔特校园手记

(美)科蒂斯·希登费尔德著 Curtis Sittenfeld 何韵琳译

T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5-6634 号

Prep

---

Copyright © Curtis Sittenfeld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William Morris Agency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5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奥尔特校园手记/(美)希登费尔德著;何韵玲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

ISBN 7-02-005449-8

I. 奥… II. ①希… ②何… III. 长篇小说—  
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56810 号

特约策划:吴文娟  
责任编辑:刘 乔  
封面设计:陈楠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杭州钱江彩色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337 千字 开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 13.75 插页 2  
2006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3000  
定价: 29.90 元

## 米译序

Prep  
考·得·好·学·习

在正式阅读本书之前，我想先请大家跟我一起做一个游戏。这个游戏有一个很有意思的英文名字，叫 Brain Storm，翻译过来，就是“头脑风暴”：给一个话题，然后把你脑子里所想到的与之相关的东西全写下来。

今天的话题，就是高中校园生活，你想到了些什么呢？是花样百出作弊法，还是作弄老师的恶作剧？是同性之间的哥们义气，还是异性之间的青涩初恋？在青春萌动的那个时期，你有没有曾经被人误会，受过委屈，经历过背叛？有没有羡慕过身边那些衣着光鲜的同学，可以呼朋唤友，要风得风？有没有因为自己的父母老土而觉得丢脸，因为囊中羞涩而自卑？有没有心疼关怀过身边遭遇意外的好朋友？有没有试过心里默默喜欢的那一个人突然走到你身边的浪漫惊喜？

我十几岁的时候，有一部很火的电视剧，叫《十六岁的花季》，那之后，“花季”、“雨季”的说法便广为流传。而从某个角度来看，《奥尔特校园手记》可以说是一部美国版的《十六岁的花季》。

莉·斐奥拉是一个内向、敏感、善于观察的女孩。十四岁时，为了奥尔特的校刊上那些穿着毛衣在黑砖的建筑群前聊天的男孩，穿着百褶短

裙拿着曲棍球杆在运动场上的女孩，和有许多学生聚在一起唱赞美诗的漂亮礼堂，莉离开了自己在印第安纳州南班德的热闹的家，来到了这所位于麻省的声名卓著的学校。

奥尔特是一所寄宿制的贵族学校，里面的学生大多非富即贵，只有极少数像莉这样依靠助学金入学的中低阶层或者其他裔人种的孩子。这个学校有着一种非常独特的氛围和校园文化，与一般的普通高中大异其趣。这种独特的氛围一方面对莉来说极富魅力，另一方面又让她感受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压力。因此她对周遭的一切人与事既密切地关注着，又谨慎地保持距离，貌似一个奥尔特丰富校园生活的“局外人”。随着时光的流逝，莉渐渐地以自己的方式融入了奥尔特，并为自己在校园里营造了一个惬意的环境。虽然与同学、异性、老师及父母的关系还有成绩、金钱等等方面会不断地给她带来新的困扰，但在这个过程中她也不断地学习和迅速地成长。不料临毕业前的一次无心之失令莉在奥尔特掀起了一场风波，四年米一直小心翼翼不想引人注目的她一夜之间成了校园里的焦点人物……

书中的华彩乐章是莉与一个受到全校女生瞩目的篮球队员之间难以界定的朦胧情感。这一情感线索在莉读一年级时已初露端倪，而到四年级时才全面展开，其间有漫长的悬念，有梦幻的色彩，也有难言的伤痛。作者以细腻的笔触真实地表现了少女的初恋情怀，留下了耐人寻味的余韵。

本书的作者科蒂斯·希登费尔德在美国文坛的亮相有点类似我国的“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年纪轻轻就崭露头角。她十六岁时赢得了一九九二年度《十七岁》杂志的小说比赛。一九九八年，她又赢得了《密西西比评论》的年度小说比赛。她的作品曾发表在《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沙龙》和《质朴》等报纸杂志上。作为斯坦福大学的毕业生和爱荷华作家协会的成员，她获得过哥白尼社团的美国奖。希登费尔德还是二〇

〇二至二〇〇三年度华盛顿特区圣埃尔班学校的驻校作家，之后她还成为了那儿的兼职英语老师。

科蒂斯·希登费尔德的这本成长小说《奥尔特校园手记》在美国刚一出版就获得了极大的成功，迅速登上了《纽约时报》的畅销书榜，无论是评论界还是普通读者对这本书都好评如潮。在中译本即将出版的时候，我又听说本书刚刚被《纽约时报》评选为二〇〇五年度十佳图书之一。《纽约时报》年度十佳图书中虚构类作品只占五本，本书在一年之中出版的众多的图书中脱颖而出、跻身其间实属不易。

最后，我要感谢本书的编者和各位亲友给予的支持，在翻译过程当中，我虽力求贴近原文，但因语言文化的差异，译文难免还有不足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Prep  
奥尔特校园手记

何韵琳

二〇〇六年一月

※ 译序

※ 第一章 小偷/1

※ 第二章 校规现行/37

※ 第三章 杀人游戏/69

※ 第四章 密码/125

※ 第五章 家长会/180

※ 第六章 杂工/222

※ 第七章 春季大扫除/266

※ 第八章 吻了又吻/307

第一学年 秋

Prop  
第六特快班手记

我想，所有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或者说其中的某些部分，是从那些罗马建筑群开始的。古代史是我那天早晨礼拜和点名仪式后的第一节课。与其说是点名，不如说是一连串的发言。在一个有着二十英尺帕拉迪奥式窗户的大房间里，排列着一排一排的书桌，上方连着用来储书的吊柜，墙上的桃花心木板上刻着每一个毕业生的名字，自从奥尔特学院一八八二年成立以来，每个班都在墙上占了这样的一块。两个四年级的班长主持了这个点名仪式，他们站在讲台后面，照着此前签好的名字点名上台作介绍。按照字母次序，我的桌子就被排在讲台的旁边，再加上没有跟周围的同学搭话，点名前的间隙，班长们和老师，同学互相之间的对话就传到了我的耳朵里。两个班长的名字是亨利·索夫和盖茨·迈德考斯基。即便只来了四个礼拜，对奥尔特了解不多，我也知道盖茨是奥尔特历史上第一个被选作班长的女生。

“请记住递交建议申请表的截止时间是星期四中午。”老师的讲话简明扼要，学生们的发言可就长了，后面的部分越是冗长，就显得第一个部分越是简短。不单是长，而且还有歧义：“今天在科比斯球场上有

男子足球比赛，如果你不知道那是在哪儿的话，它就在校长室的后面，如果你还是不明白它在哪儿，你可以问弗赖特。弗赖特，你在哪儿？举一下手好吗，伙计？他在那儿，大家看见弗赖特了吗？好了，科比斯球场见，记得把球带来。”

在所有的讲话都结束之后，亨利和盖茨按了一下桌子边一个类似于门铃的按钮，校舍的每个角落随之响起了铃声，于是大家各自解散去上课。古代史的课上，我们要就不同的主题作演讲，而我正是当天要作演讲的学生之一。我从图书馆的书上复印了一些古罗马竞技场、万神庙和戴奥克利仙浴场的照片，贴在展示板上，用绿色和黄色的记号笔勾出边框。在这之前的一个晚上，我站在宿舍浴室的镜子前面演练着我要说的话，直到有人走进了浴室，我才只好装模作样地洗洗手离开。

我被排在第三个，在我之前发言的是杰米·劳瑞森。范德赫夫太太在教室前面摆一个演讲台，杰米就站在它后面，手里抓着他的索引卡。“许多两千多年前设计的建筑保存至今，使现代人得以参观欣赏，”他开始他的演讲，“显示了古罗马建筑师的天才。”

我的心猛地跳了一下，古罗马建筑师的才是我的主题，不是杰米的。我再也无法集中精神听下去，只是一些熟悉的字眼不时蹦到耳朵里：高架渠，建造用于水流疏导……竞技场，最初被称作弗拉维奥露天剧场……

范德赫夫太太站在我的左边，我靠近她悄声说：“对不起。”

她看来并没有听见我叫她。

“范德赫夫太太？”——而后的这个动作让我看起来颜面扫地，我试图去拉她的手臂，她穿着一件褐色丝质的裙子，小小的领子和窄窄的褐色皮带，我的手指才刚碰到她的丝裙，她就仿佛被弄痛了似的缩了回去，瞪了我一眼，摇摇头，走开两步。

“我想给大家看几张照片，”我听见杰米说。他搬起地板上的一摞书。

他打开它们的时候，我看见了那些建筑的彩色图片，正是在我的展示板上贴着黑白复印件的那些。

而后他的演讲结束了。在那天之前，我对红头发、皮包骨、呼吸粗重的杰米·劳瑞森从没有任何感觉，而当我看着他坐回到他的座位上，露出一个温和满意的表情的时候，我开始厌恶他。

“莉·斐奥拉，我想你是下一个。”范德赫夫太太说。

“嗯，我要说的是，”我开始说，“也许有一个问题。”

我可以明显感觉到我的同学们饶有兴趣地看着我。师生比例是奥尔特引以自豪的事情之一，在教室里，我们只有十二个学生。但当他们所有人的目光在一瞬间全部集中在我身上的时候，那似乎就不只是那么小的一个数字了。

“我没法继续。”我咬咬牙说。

“你说什么？”范德赫夫太太快六十了，高高瘦瘦的，顶着一个瘦骨嶙峋的鼻子，据说她死去的丈夫是一个著名的考古学家，可惜不在我所听说过的著名考古学家之列。

“瞧，我的演讲是……或者将是……我以为我要说的是……但也许，刚才杰米……”

“你说的话我们没法理解，斐奥拉小姐，”范德赫夫太太说，“请你说清楚些。”

“如果我继续我的演讲，我说的将和杰米一样。”

“但是你们的主题不同啊。”

“事实上，我要说的也是建筑。”

她走到她的桌子旁，拾起一张纸。从我们开始说话起，我就一直看着她，而她现在转过身去了，我不知道我的眼睛该往哪儿瞧。我的同学们仍然看着我。自从我入学以来，我只有被点到名才会在班里发言，那并不经常发生，因为其他奥尔特的学生都非常积极主动。而在我印第安纳南班

德的初中里，更多的时候只是我和老师一对一地交流，其他的学生则在做着白日梦或是乱涂乱画。在这儿，我看了书并不能使我有什么与众不同；事实上，没什么能让我显得与众不同的。而现在，在我发表我最长演讲的日子，我却使自己表现得那么奇怪而愚蠢。

“你说的不是建筑，”范德赫夫太太说，“你说的是运动。”

“运动？”我重复道。我怎么可能毛遂自荐去演讲这样一个主题。

她把纸塞进我的手里，上面有我的名字，莉·斐奥拉——运动，以她的笔迹写着，而在那上面，杰米·劳瑞森——建筑。我们在课上举手登记了各自的主题，很明显，她误解了我的意思。

“我可以说运动，”我说得不太肯定，“明天我可以。”

“你是在建议让明天发言的同学把他们的时间卡下来给你吗？”

“不，不，当然不是。但也许另外找一天，或者也许——我什么时候可以，只是今天不行。今天我所能说的就只有建筑。”

“那你就说建筑。请站到讲台上去。”

我愣愣地看着她，“但是杰米刚才都说过。”

“斐奥拉小姐，你在浪费大家的上课时间。”

当我站起来收拾我的笔记本和展示板的时候，我满脑子都想着来奥尔特是一个多么大的错误。我永远都不会有朋友了，我能从我的同学们那里指望的就只有同情了。在我看来，我很明显不属于他们那一群，但我原本以为我可以悄悄地在角落里躲上一阵，感受一点儿他们的气息，然后把我自己改造成他们的样子。而现在，我被暴露了。

我牢牢地抓着讲台的边缘，低着头看我的笔记。“罗马建筑的代表作之一就是竞技场。”我开始我的演讲，“历史学家相信竞技场之所以被称为竞技场是因为其一旁就矗立着尼罗国王巨大的雕像。”我从我的笔记中抬起头，同学们的眼神既非友善，也没有恶意；既没有同情也不冷淡；既非兴致盎然也不无精打采。

“竞技场是古罗马皇帝和贵族举行表演的地方。其中最著名的表演是……”我停下来。孩提时代，我就明白了眼泪滑下双颊的感觉，而此时此刻，它正摇摇欲坠。但我可不能在这么多陌生人面前哭出来。“对不起。”我说着离开了教室。

在走廊的对面就有女厕所，但我知道我不会进去，因为我不想轻易地被人找到。我低着头转身快步走到楼梯口，急急忙忙地蹿下楼梯，从一楼的边门走出去。外面天朗气清，所有人都在教室里，校园里不见平日的喧闹。我慢吞吞地向宿舍走去。也许我该离开，在路上搭个便车去波士顿，然后坐长途班车回我印第安纳的家。中西部的秋天还不错，但称不上很美，不像新英格兰，那儿可是繁叶锦簇。回到南班德呢，我的弟弟们将整夜在后院踢球，带着他们的汗臭进屋吃晚饭，讨论今年万圣节的装扮；而爸爸则会在切南瓜的时候拿着刀在他们面前转来转去，脸上做出凶恶的表情，直到弟弟们尖叫着跑去别的房间，妈妈才会说：“泰瑞，别吓着孩子们。”

我走到宿舍楼前。布鲁萨德的宿舍是东校区的八个宿舍之一，四栋男生楼和四栋女生楼围成一个正方形，中间有几张花岗石长凳。从我宿舍的窗户看出去，经常可以见到双双对对的小情侣们，男孩子大大咧咧地坐在石凳上，女孩子站在旁边，手搭在男孩的肩上，而后嬉笑着举起来。这会儿，只有一张石凳上有人。一个女孩儿穿着牛仔靴，长裙被甩在身后，支着一条腿成一个三角形，一条手臂环着头。

我经过的时候，她抬起手臂，那是盖茨·迈德考斯基。“嗨！”她叫了一声。

我看了她一眼，发现她并没有看着我，我不知道她是不是在叫我，别人对我说话的时候我经常会有这种不确定的感觉。我继续走。

“嗨！”她又叫了一声，“你觉得我是在跟谁说话？这儿只有我们俩。”她的声音听起来挺友善，并没有嘲弄我的意思。

“对不起。”我说。

“你是新生?”

我点点头。

“你现在回宿舍?”

我又点点头。

“我想你是不知道吧，在上课的时间，你是不能回宿舍的。”她把腿绕过来，坐正，“所有的学生都不可以。天晓得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规定，我都懒得去猜。四年级的学生可以四处逛逛，但只能是在教室以外，图书馆或者传达室，并玩笑。”

我不做声。

“你没事吧?”她问。

“没事。”我说着哭了出来。

“噢，大哪，”盖茨说，“我没想吓你，过来，坐这儿。”她拍拍身边的石凳，站起来，走到我身边，一手绕过我抽泣的肩膀从背后勾着我，把我带到石凳旁，坐下，递给我一块大手帕，上面还有着淡淡的香气。我哭得泪涟涟的，没想到她会带着这个，犹豫着不太好意思把鼻涕弄到盖茨·迈德考斯基的手帕上，而一张脸上早已是泪迹斑斑。

“你叫什么名字?”她问。

“莉。”我的声音有些尖细而颤抖。

“那么，出了什么事？为什么你不在教室或学生礼堂里上课呢？”

“没什么。”

她笑了：“出于某些原因，我可不这么想。”

我把事情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她，“范德赫太太总爱做出一副母老虎的样子。”她说，“天晓得，大概是更年期吧，其实她大部分时候人还不错。”

“我想她不喜欢我。”

“噢，别担心，这才刚开学呢，到十一月份的时候，她就差不多全

忘了。”

“但课才上到一半我就离开了。”我说。

盖茨摆摆手：“这你根本不用担心。老师们可是什么都见过了，我们老觉得自己有多不同，而在老师们的眼睛里，我们就是一群处于青春期的迷茫少年。你懂我的意思吗？”

我点点头，虽然我知道自己什么也没听懂。从没有一个同龄人会对我说她那样的话。

“奥尔特可不是个好待的地方。”她说，“尤其是一开头。”

这话又让我的鼻子感到酸酸的，她也察觉到了，我猛眨了几下眼。

“每个人都是这样的。”她说。

我看着她，这时才发现她看起来是那么有魅力：她并不十分漂亮，却相当引人注目，或者是因为她的优雅大方。她大概有六英尺高，皮肤有些苍白，五官端正，她的眼睛蓝得那么的浅，看起来几乎是灰色的，浅棕色的头发又粗又厚，剪得有些参差不齐，在阳光下，有些地方泛着金色的光。我们一边说着话的时候，她一边把头发挽起来，束成一个松松的髻，一些较短的头发垂下来，散在脸颊两侧。按照我过去的经验，要盘这样一个漂亮又难缠的髻，起码得在镜子前折腾个十五分钟。但对盖茨来说似乎做什么事都那么轻而易举。“我从爱达荷来，我刚到这儿的时候，可是个彻头彻尾的乡巴佬。”她说，“我是坐着拖拉机来的。”

“我家在印第安纳。”我说。

“瞧，你可比我像样，至少印第安纳离东岸比爱达荷要近些。”

“但这儿的人去过爱达荷。他们去那儿滑雪。”我是从黛德·斯科沃兹那儿知道的，她是我两个同屋之一，她桌上的相框里放着他们家站在雪坡上，戴着太阳镜，拿着滑雪杆的照片。我问她那是哪儿，她说太阳谷，我从我的地图上查到，太阳谷在爱达荷州。

“没错，”盖茨说，“但我可不是长在山里的。不管怎样，重要的是要记

得你是为了什么选择奥尔特作为你的第一志愿。是为了学习，不是吗？我不知道你以前在哪儿，可奥尔特是我们镇上其他的公立高中都望尘莫及的。至于这儿的校园政治，你能做什么呢？人们总是装模作样，可那其实都是毫无意义的。”

我不确定她所说的“装模作样”是什么意思——那使我的脑袋里浮现出一排穿着白色长睡袍的女孩，挺胸抬头站得直直的，头上顶着硬封面的书。

盖茨看看她的手表，那是一块男式的运动表，黑色的塑料表带。“听着，”她说，“我得走了，我还有希腊古典史。你的下一节课是什么？”

“代数。但我把我的书包留在古代史的教室里了。”

“趁着响铃的时候进去拿吧。别担心范德赫夫太太。等你们气都消了就没事了。”

她站起来，我也跟着站起来。我们开始朝着校舍往回走，看来我是不会回南班德去了，至少今天不会。我们经过举行点名仪式的房间，在平时它就是一间课室。我想着是不是会有学生在往窗外看的时候，正好看到我和盖茨·迈德考斯基走在一起。

那是一个晚上，黛德宣布她的发现的时候，已经过了宿舍的关门时间。她那时刚刚摆好她明天要穿的衣服。每个晚上，她都把衣服在地上放成一个人的样子：鞋子，然后是裤子或者别的紧身衣和裙子，再然后是衬衣，最后在衬衣上放上毛衣或者夹克衫。我们的房间并不大，虽然我们住了三个人，但我听说前几年它被用做双人间，而黛德显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对我和另一个室友金欣君来说，黛德摆放在地上的衣服占了差不多一个真人的地方，使得我们不得不在房间里绕道而行。我们在最初入校的几天内没有对此提出异议，而现在，黛德已经习惯成自然了。

黛德有重大发现的这个晚上，除了她轻声的音响和衣柜开合的声音以外，我们的寝室相当安静。欣君坐在她的桌子前面看书，而我已经上床

了。懒得看书的时候我就爬上床，钻进被窝，面对着墙，闭上眼，除此之外，我不知道还有什么事情可做。黛德的访客会嚷嚷着进门，看到我睡了，便悄声说“对不起”或者“噢，天”，这让我有种奇怪的满足感。有时候，我假装自己睡在我南班德家里的床上——抽马桶的是我的弟弟约瑟夫，走廊里的谈笑声是我妈妈正在和她的姐妹说话。

自从上个星期那次见面以后，我发现自己的老惦记着盖茨·迈德考斯基。每天点名，我总是盯着她看，过了几分钟，她也看到我。我们目光接触的时候，她笑着跟我打招呼：“嗨，莉！”然后转过头去，我脸红红的，感觉好像被人活捉了一样。由于害怕尴尬，我并不很想跟她搭讪，但我却想知道多一些关于她的事情。我正念着不知道盖茨有没有男朋友的时候，听到黛德大叫：“该死的！”

欣君和我都没有出声。

“好吧，早上的时候我最上面的抽屉里有四十美元，而现在不见了，”黛德说，“你们当中有人拿了，是不是？”

“当然不是，”我翻了个身，“你找过你的口袋了吗？”

“那肯定在我的抽屉里。有人偷了我的钱，真叫人难以置信。”

“抽屉里没有吗？”欣君说。欣君是从韩国来的，我到现在也不清楚她到底能听懂多少英语。和我一样，欣君在这儿没有朋友，在黛德的眼里，她就像是个透明人，这一点，也和我一样。有时候我们两个一起去餐厅，更多的时候则是各管各的。

黛德努力跟我和欣君保持距离，甚至特地早起赶在我们之前去早礼拜或者吃饭，但那并不能使她看起来酷一些。在我就读的初中学校里她也许能称王称霸，但在这儿，她显然既不够富有也不够漂亮。连我都觉得，跟奥尔特最漂亮的女孩子比，她的鼻子圆了点，小腿粗了点，头发么，怎么说呢，深了点。她只是一个跟屁虫，一个彻头彻尾的跟屁虫——我经常看到她跟在另外两三个女孩子后面乱转，其执著努力的劲头让我

都觉得丢人。

“我都告诉你了，它不在我的抽屉里。”黛德说，“你没借走吧，欣君？就像是先拿去用用准备以后还给我？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不会介意的。”对黛德来说，这明显已经是格外开恩了。

但欣君摇摇头，说：“我没借。”

黛德厌恶地吐了口气。“好吧，”她说，“宿舍里有个贼。”

“可能是别人借了这些钱呢，”我说，“问问阿思派丝。”阿思派丝·门特格玛丽是黛德最热衷跟随的女孩，住在楼下。我猜想，没能跟阿思派丝住在一起，却碰上了我和欣君这样的室友，这样的不幸对黛德而言一定是个打击。

“阿思派丝才不会不问自取呢。”黛德说，“我要把发生的这一切告诉舍监太太。”

直到此刻我才相信钱真的被偷了，或者说，至少我相信黛德是这么认为的。第二天的晚课，布鲁萨德太太对着宿舍名单挨个儿点了一遍名，说：“我很遗憾地告诉你们，我们这儿有一个小偷。”布太太是我们这儿的舍监，也是法语部的主任，她从小长在巴黎。她环视了一圈整个房间，戴着她那副不知是过时还是复古的猫眼式眼镜。她四十出头，穿着接缝的长袜，深褐色的高跟鞋，脚踝上用一个皮扣束着，衬衫和裙子显出她的细腰和颇为可观的臀部。“我不会公开丢了多少钱或者失主是谁，”她继续说，“如果你们当中有谁知道些什么，我请你们站出来。我提醒你们，偷窃是一种很严重的罪行，是会被开除的。”

“到底有多少钱？”艾米·丹内科问道。艾米是一个声音沙哑的三年级学生，红色鬈发，宽肩，她吓了我一跳。在这之前，我只跟她说过一次话。那一次我在公共休息室打付费电话，她走进来，打开冰箱，问：“这是谁的健怡可乐？”“我不知道。”我说，而后艾米就拿了一罐上楼了。说不定，我心想，她是那个小偷。